



贵州民族文化文库



布依族
摩挲教
艺术研究

周国茂著

研究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民族出版社



周国茂 著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布依族摩教艺术研究/周国茂著. -- 贵阳:贵州民族出版社,2015.4

ISBN 978 - 7 - 5412 - 2208 - 5

I. ①布… II. ①周… III. ①布依族—宗教艺术—艺术评论 IV. ①J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6133 号

书 名 布依族摩教艺术研究

著 者 周国茂

出版发行 贵州民族出版社

社 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89 号

印 刷 贵阳精彩数字印刷有限公司

字 数 210 千字

印 张 12.5

版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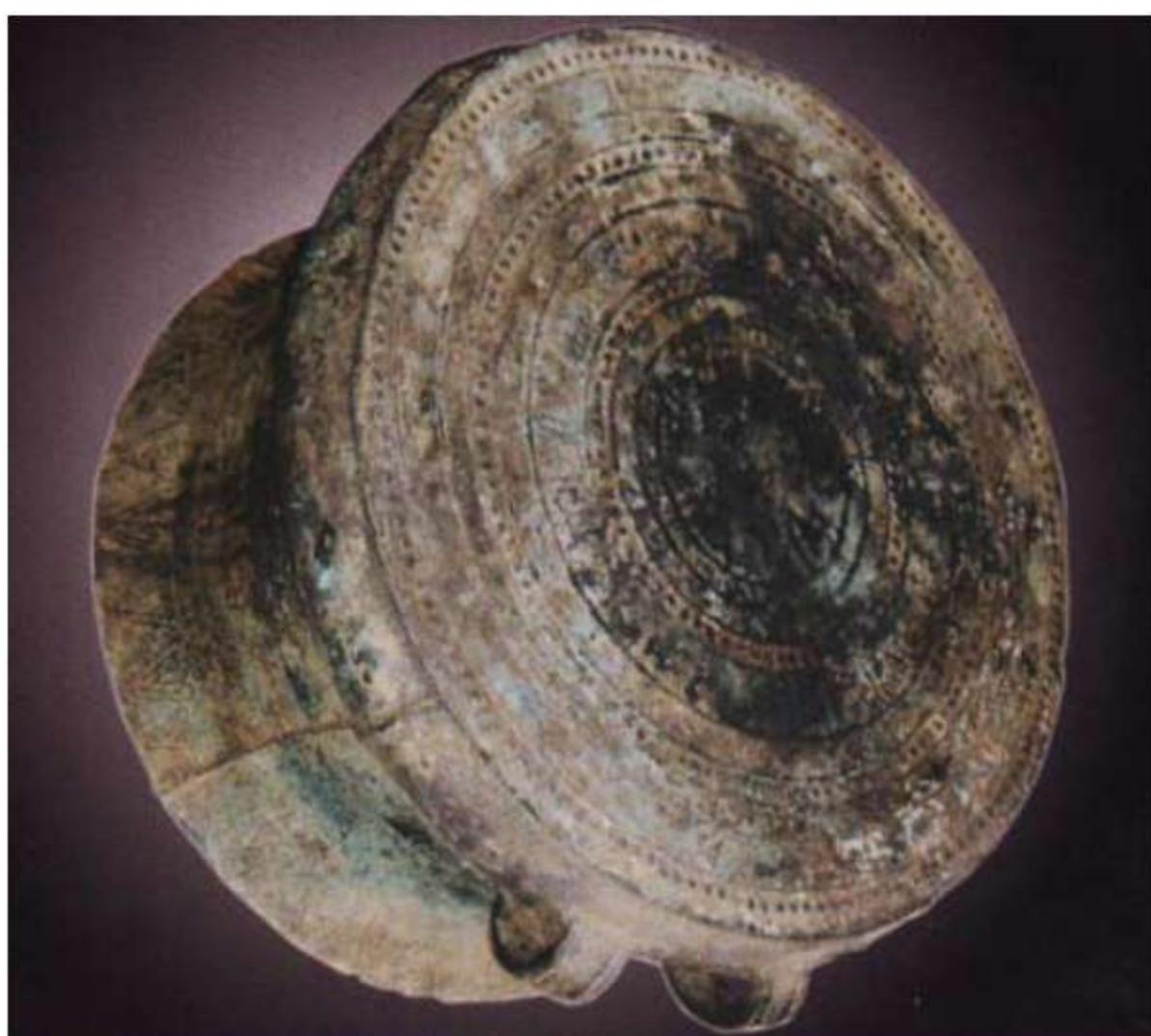
书 号 ISBN 978 - 7 - 5412 - 2208 - 5

定 价 28.00 元

**本书获国家社科基金艺术类项目经费资助
2014年贵州省出版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布依族龙舞表演



布依族使用的麻江型铜鼓



长顺傅家院岩画击铜鼓画面



云南布依族丧葬仪式活动中的纸幡



唢呐



惠水一带灵堂画



云南布依族旗幡画局部



布依族《白摩书》



布依族《择吉书》



册亨丧葬仪式活动中哑面傩戏面具



狮舞面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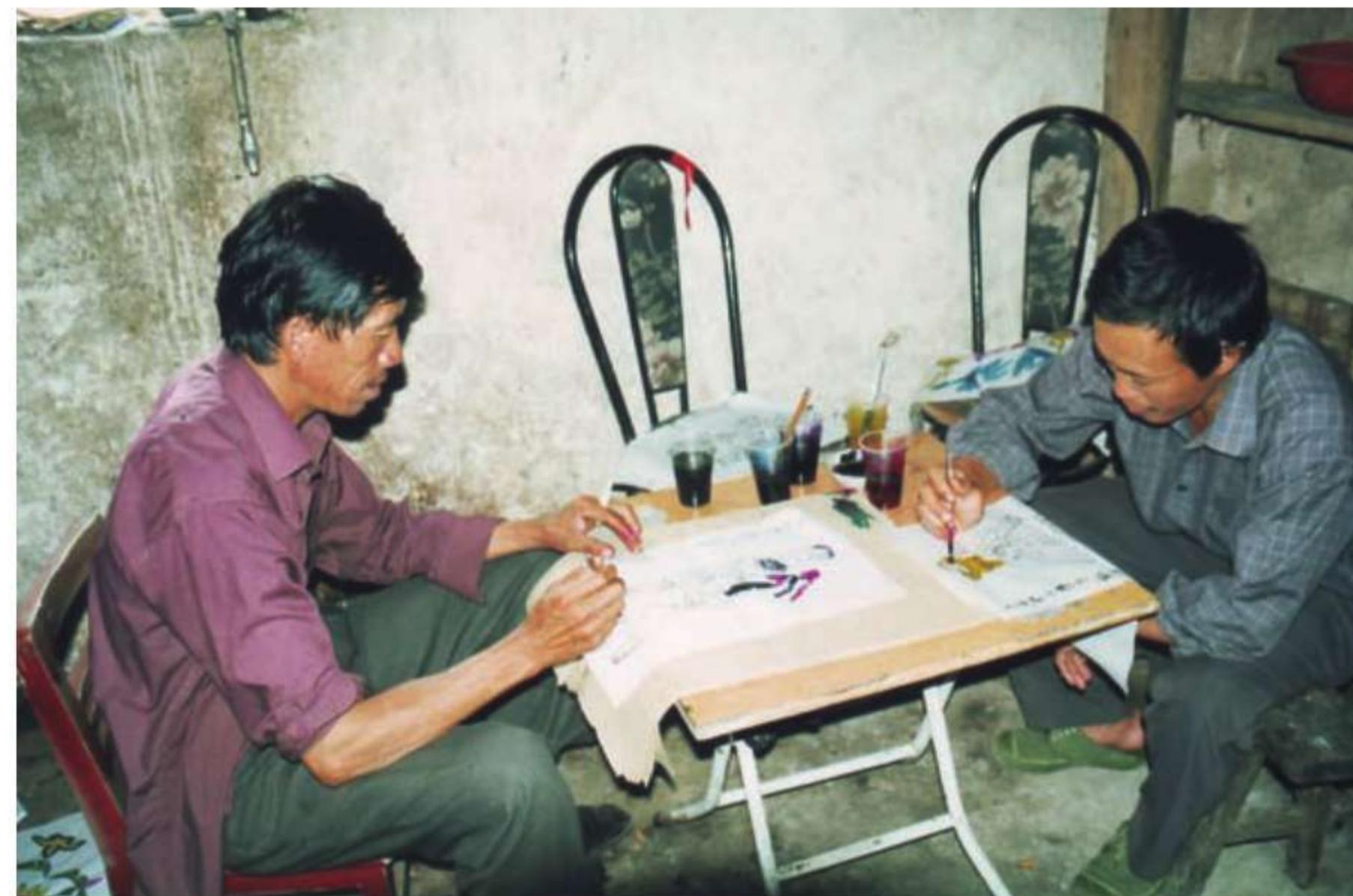
荔波生育傩面具



贞丰布依族丧葬仪式上灵牌前摆放的纸竹工艺品小偶人



面塑供品



布摩徒弟正在绘制隔坛画



隔坛。后面摆放灵柩，前面摆放供桌，布摩在供桌旁诵经



荔波做桥仪式装饰神坛的剪纸作品



册亨等地殡亡仪式悬挂的大总坛神像



托生花王神像

自序

翻阅人类学资料,会发现在人类早期艺术与自然宗教浑然一体的现象,我们很难把艺术和宗教信仰截然分开。随着社会的发展,艺术的审美功能日渐凸显,纯审美的艺术逐渐独立出来,形成世俗艺术。尽管如此,根植于宗教文化土壤、服务于宗教的艺术依然存在,当人为宗教出现后,艺术与宗教仍如影随形,并在建筑、美术等方面出现诸多更加恢宏和杰出的作品。于是,人类文化形成了世俗艺术与宗教与艺术并存的局面。

就因为艺术与宗教信仰浑然一体的现象,有关艺术起源理论中才有了“巫术说”一派,而我国关于戏剧起源理论中也才有了“傩是戏剧的活化石”的说法。也正因为人为宗教出现后带来的艺术的发展,因此宗教艺术才成为了研究艺术史不能回避的文化现象。这些,都决定了对宗教(包括自然宗教)艺术的研究在艺术起源与艺术发展史研究中的重要意义。

布依族摩教是一种既保留大量自然宗教因素,又具有了诸多人为宗教因素的准人为宗教形态。由于历史的原因,摩教没有发展成完全成熟的人为宗教,同时又与原始巫教有一定差别。与这种特殊的宗教形态相适应的摩教艺术,与自然宗教、人为宗教既有共同性,也有一定差异。因此,开展对摩教艺术的研究,对于多角度、多侧面认识和了解人类艺术起源和发展演变,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艺术是摩文化中的重要因素。笔者生长在本民族原生文化环境中,一直到20世纪70年代末上大学才离开故土,所以对摩教文化中浓浓的艺术氛围有切身感受。每一场摩文化仪式活动,在我看来,实际上就是一场艺术展演。因此,研究摩教文化,如果没有对摩教艺术的研究,那绝对是不完整的。大学毕业后因为涉足民族学、民俗学、民间文学领域,笔者开始对摩经文学进行搜集、翻译整理和研究,陆续发表了相关论文,并于1995年出版了研究专著《摩教与摩文化》。摩文化是一个综合的文化事象,艺术则是其中重要的因素之一。多年对摩文化研究,虽然包含了艺术方面,但《摩教与摩文化》毕竟不是摩教艺术的专门研究成果,因此感到有很大缺憾。

国家社科基金艺术类项目“布依族摩教艺术调查研究”申报成功,为实

现这个夙愿提供了条件。在这次对摩教艺术调查研究过程中,笔者不仅扩大了调查的范围,并且注意到摩教文化中所有的艺术因素,观察它们与摩教观念、摩教仪式的关系,并结合摩教信仰进行分析,完成了最终成果的撰稿。

由于摩教性质的特殊,无疑为观察艺术如何从与巫文化浑融一体演变为具备纯审美特征的艺术提供了观察的极佳个案。

云南大学傅光宇教授对布依族摩经文学曾有这样的判断:“摩经文学体现了由俗民文化向精英文化发展的趋向。”“布依族文学的这一发展进程,很可能具有相当的普遍性,使用于若干兄弟民族的。”(傅光宇:《〈布依族文学史〉的新开拓》,载《贵州社会科学》1993年第4期)

我认为付先生的判断是准确的。摩教艺术的确体现了由民众艺术向专业艺术、精英艺术发展的趋向。

准人为宗教的“人为”因素,使艺术创作开始成为自觉的行为,出现了专业艺术的萌芽。人为宗教与自然宗教相比,最大的特点是理论更加系统化,行为的制度化更加规范化。自然宗教中的艺术因素,可以说是人与鬼灵交流过程中人通过言语和行为表达对鬼灵的情感自然形成,人为宗教中的艺术,很大程度上是人们为了宣扬宗教观念而自觉创作出来或自觉利用民间艺术而形成的。

从创作主体看,摩教艺术反映了艺术从纯粹民间艺术的性质逐渐向专业艺术过渡的特点。摩教文学就十分鲜明地表现出了这样的特点。摩经中的作品大致可分为几类:一是民间文学。即民众集体口头创作和传承的作品。这类作品既是摩经艺术,同时又广泛流行于民间。二是祈祷词和布摩创作的作品。由于摩教是一种准人为宗教,宗教职业者对传播教义有着明确的意识,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布摩就必然会改编、创作一些作品。摩经文学中布摩创作的作品是匿名的,因此被称为“准作家文学”。尽管还没有发展到作家文学的阶段,但它为专业艺术打开了一个缺口,为专业艺术(作家文学艺术)的产生奠定了基础。

本书的主要任务是对摩教艺术进行描述和分析。而对准人为宗教的摩教艺术能为人类艺术理论带来多少有价值的理论信息,只有把摩教艺术放到整个人类文化的大背景中加以考察,我们才能清楚地去发现。这就是另一个课题需要解决的问题了。

在书稿即将付梓之际,写上这些聊作自序。

周国茂

2015年6月12日

目 录

绪 论	(1)
一、相关概念	(1)
二、摩教艺术研究的范围	(2)
三、摩教艺术研究综述	(3)
四、本项目研究意义及研究方法	(21)
 第一章 摩 教	(24)
一、学术界对布依族宗教信仰性质的传统认知与摩教概念的提出	(24)
二、作为一种宗教体系的摩教	(26)
三、巫术:摩教的源头	(30)
四、布依族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摩经	(36)
 第二章 摩教艺术的性质、类别与基本特征	(66)
一、摩教艺术的性质	(66)
二、摩教艺术的类别	(69)
三、摩教艺术的基本特征	(70)
 第三章 摩教语言艺术	(74)
一、摩经语言艺术的形成、发展和断代	(74)
二、摩教语言艺术的类型及其主要作品	(78)
三、摩教语言艺术的艺术特点	(97)
四、摩教语言艺术与摩教仪式	(105)

目
录

1

第四章 摩教音乐	(119)
一、摩教音乐的发生学分析	(119)
二、摩教音乐的种类	(121)
三、摩教音乐的演唱(奏)特点	(129)
第五章 摩教舞蹈	(131)
一、摩教舞蹈表演的文化空间	(131)
二、摩教舞蹈与巫术	(134)
三、摩教舞蹈的种类及其表演	(138)
第六章 摩教戏剧	(149)
一、摩教戏剧与巫术	(149)
二、摩教戏剧的萌芽状态	(152)
三、趋于成熟的摩教戏剧	(156)
第七章 摩教美术	(168)
一、原始摩教美术——岩画与文身	(168)
二、摩教绘画	(174)
三、摩教雕塑艺术	(182)
四、纸竹工艺品与剪纸艺术	(186)
参考文献	(193)
后记	(196)



绪 论

一、相关概念

摩教

布依族、壮族传统宗教,是一种处于自然宗教向人为宗教发展演变过程中的准人为宗教形态。其主要标志是,虽然以自然崇拜作为信仰基础和主要内容,但已经有了明确的创教者报陆陀和摩陆岬,有了专门的教职人员、系统的宗教经典、教义、仪轨、戒律等。

摩教艺术

指在摩教仪式上表演或展现,表现摩教观念、教义等的艺术形式及其作品。摩教艺术包括语言艺术、行为艺术、造型艺术和综合艺术几个方面,按表现形式分,有文学、音乐、舞蹈、美术和戏曲等几个门类。

摩教文学

指摩教经典以及仪式活动中的文学。

摩教最初的源头是巫。行使巫术者为了与神鬼沟通,在举行巫术仪式过程中需要念诵巫词,表达对神鬼的祈求。这些巫词具有很浓的文学色彩。

摩教形成过程中,布摩在巫词基础上吸收民间歌谣并加以改编或根据需要创作部分经文,形成了系统的摩经。摩经是典型的布依族韵文作品,以五言体为主,间杂部分七言或杂言体。从表达方式看,既有叙事类作品(如神话、传说、故事等),也有抒情类作品,甚至有大量情歌。摩经卷帙浩繁,以

诗的体式呈现,是摩教艺术中的主要成分。

摩教音乐

音乐是人类表达情感的一种有效手段。布依族宗教职业者为了更好地达到与神鬼交流的目的,在宗教仪式上充分运用这一手段,形成了摩教音乐。

摩教音乐包括摩经吟诵调、表达宗教符号含义的其他乐调、摩教舞乐、宗教仪式上使用的乐器等等。摩教音乐中比较有特色的是铜鼓调。在很多布依族地区,至今举行宗教仪式时仍离不开铜鼓。在一些地方,古老的铜鼓十二则(鼓谱)仍完好传承。

摩教舞蹈

舞蹈与巫有着天然联系。摩教虽然不是“巫教”,但由于与巫有一定渊源关系,所以摩教中有巫的因素。摩教中的舞蹈有的是仪式的组成部分,有的则体现摩教观念和摩教教义。前者如回旋舞、铙钹舞等,后者如铜鼓刷把舞、粑棒舞等。

摩教戏剧

指在摩教仪式上表演的、有故事情节的综合艺术形式。主要表现为三种形态:一是仪式的戏剧化;二是结合仪式进行表演,内容与仪式密切关联;三是在仪式上表演,内容与仪式关联度较小。

摩教美术

摩教美术源于人们对彼岸世界的认识。摩教美术的原始形态有文身、岩画等。后起的美术样式主要有神像、面具、灵堂画、隔坛画、雕刻(塑)、面塑、纸竹工艺等几类。

二、摩教艺术研究的范围

摩教是布依族、壮族传统宗教。本书对摩教艺术的调查研究,只涉及布依族部分。由于布依族和壮族具有紧密的亲缘关系,云南有一部分历史上曾被称为“仲家”的群体,原登记为壮族,20世纪80年代后从罗平县开始,之后河口、马关、东川、巧家等县市陆续有一部分原登记为壮族的群众改登记



为布依族,四川宁南、惠东等县也有少量布依族分布,本项目调查研究的对象包括贵州、云南、四川的布依族。

布依族地区,或因语言转用,或因受汉文化影响,在信仰传统摩教的同时,也有部分人信仰已经三教合流的汉族民间道教,摩教与汉族民间道教是不同的信仰系统,各具特色,虽然布依族摩教吸收了民间道教和佛教的一些元素,但自成体系。对民间道教和佛教,本书只涉及已经融入摩教、成为摩教有机构成元素的部分,而那些虽然流行于布依族中,但没有“布依化”的民间道教,不在本书研究范围之内。

布依族音乐、舞蹈和戏剧,有的属于仪式的组成部分,有的与摩教信仰相关,但也有的与摩教无关,比如在丧葬活动期间,亲友要请吹鼓手到丧家吊丧,有的音乐适合各种庆典和娱乐场合,也有的只能在丧葬活动期间表演。本书研究的只限于仪式或仪式上表演和展示的部分,以及符合仪式场合特殊要求的部分。

三、摩教艺术研究综述

(一) 汉文献对摩教文化艺术的记载

1. 布依族历史发展脉络及族称演变情况

20世纪50年代初之前,布依族的他称和自称并不统一,并且在历史上不同时期也有不同称谓。因此,要理清汉文献对布依族摩文化艺术的记载和研究,必须首先理清布依族历史发展脉络及族称演变情况。

布依族自称[pu⁴?jai⁴] (第一土语)、[pou⁴?ji⁴] (第二土语)或[pu⁴?jui⁴] (第三土语)等等。汉字记音,可写作“布雅衣”、“布夷”、“布越”、“布依”等,三个土语区的布依族自称虽然有细微差别,但都与“越”发音相同或相近,因而[pu⁴?jai⁴]、[pu⁴?jui⁴]直译的意思是“越人”。这些自称很直接地表明了布依族与古越人的历史渊源关系。

根据学术界多年研究的结果,布依族的族源,最早可以追溯到远古时期

的“百越”。古代百越分布地域广,支系庞杂,正如《汉书·地理志》所说:“自会稽至交趾七八千里,百越杂处,各有种姓。”“百越”的得名,就是由于“种姓”(支系)繁多。百越中,布依族与骆越有直接的渊源关系。过去认为骆越分布在广西中北部、越南北部和今贵州南部、西南部。从贵州、云南考古发掘出具有越人文化特征的有段石锛、有肩石斧、纺轮等器物看,贵州高原也是骆越的重要分布地。梁启超、罗香林、朱俊明等学者都持此观点。此外,布依族的来源还有“濮”。百濮是汉文献记载的我国古代民族群体之一,分布很广,其中包括今贵州和云南等地。濮和越都是对古代民族群体的称谓。民族史学界有“濮”、“越”一体之说(江应樞)或者百濮中包含了部分越人(尤中)。此说有说服力。古时民族称谓并不是很准确和科学,在很长时间里“苗”、“蛮”就曾被用来笼统地指称南方各少数民族。因此,“濮”中当包含了若干现今已明确识别了的民族,绝不仅仅是指某一个单一的民族。而且,“濮”的称谓源于布依语、壮语。因为壮语北部方言和布依语称人、族为“濮”[pu⁴],自称“濮越”[pu⁴?jai⁴],称汉族为“濮哈”[pu⁴ha⁵]、“濮棍”[pu⁴kun¹],称苗族为“濮尤”[pu⁴jiu²],称彝族为“濮绵”[pu⁴mεn²],称仡佬族为“濮戎”[pu⁴ruiŋ²],等等,布依族、壮族内部因地域不同,又有很多区域性互称,比如贞丰一带布依族称望谟布依族为“濮侬”[pu⁴noŋ²]、“濮蛮”[pu⁴ma:n²],称兴仁、晴隆和关岭、镇宁部分地区布依族为“濮纳”[pu⁴na⁶],望谟布依族则称贞丰布依族为“濮纳”[pu⁴na⁶],兴仁等地布依族则称贞丰布依族为“濮侬”[pu⁴noŋ²],如此等等,凡人、族皆称“濮”[pu⁴]。众多的“濮”[pu⁴]在汉族史官眼里,当然就成“百濮”了。

汉以后,“越”、“濮”等称谓在汉文史籍中逐渐消失,布依族先民被称为“僚”或“俚”。僚人分布甚广,“岭南二十五郡处处有之”。^①《太平寰宇记》说:“僚,音佬,在牂牁、兴古、郁林、苍梧、交趾。”说明分布在我国中南、西南地区的贵州、两广及湖南的少数民族都泛称“僚”。汉文史籍指出:“牂牁……为俚佬所居。”^②贵州南部,属古牂牁江流域,也属夜郎国管辖范围,分布在牂牁江一带的僚人,当包括布依族先民在内。另据文献记载:僚人喜近水

①《隋书·地理志》。

②《太平御览》卷一百七十一。



滨,积木以居,名曰“干栏”,铸铜为鼓为器,并对铜鼓十分钟爱。^①布依族至今仍保留这种习尚,亦反映了布依族与僚人文化的历史渊源。老挝古称“僚国”,今老挝的主体民族仍称“寮人”或“寮族”,其语言属壮侗语族。布依族先民属当时牂牁郡、兴古郡的僚人。布依语“buxrauz”、“bozrauz”(我们)保留了“濮”、“僚”的读音,应该是汉译“僚”之来源。布依语的“buxrauz”、“bozrauz”现在的意思是指“我们”、“我们人”,以前可能就是专指“僚人”。也就是说“buxrauz”、“bozrauz”既指“我们”,也指“僚人”,表明“我们”即“僚人”。僚人喜近水滨山谷,积木以居名曰“干栏”。布依语称建房为“阁兰”,称住房为“干栏”。“干栏建筑”是布依族的主要建筑形式,源于古越人的“干栏巢居”。僚人铸铜为鼓,对铜鼓十分珍爱,布依族亦然。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普安县发掘出土有铸造铜钱的沙石范,范上有“凸”形符号,时间在汉文帝年间(公元前179~公元前157年)。这一带又有“铜鼓山”地名。贵州赫章县可乐汉墓出土的“铜鼓套头葬”,与广西桂北壮族地区出土的“铜鼓套葬”相似。明弘治《贵州图经新志》也说:“仲家(布依族)……铸铜为鼓。”布依族民间有《祭铜鼓经》和《造铜鼓经》流传至今。铜鼓花纹与布依族妇女的织锦、蜡染文饰相同。铜鼓文化一直贯穿布依族古今。这些既反映出僚人对古越人文化的继承性,也反映出僚人文化与布依族文化的历史渊源。

唐代出现“谢蛮”、“都云蛮”、“白水蛮”等称谓,如唐初在庄州(今惠水一带)的刺史谢氏称“谢蛮”,史称“南谢蛮”;在琰州(今盘江流域)的谢氏,史称“西谢蛮”。《旧唐书》载:“(谢蛮)依树为层巢而居,汲流以饮”、“有功者以牛马、铜鼓赏之”、“坐皆蹲居、男女椎髻”。其风俗习惯如居干栏式建筑、以铜鼓为尊、椎髻等,都是僚人风俗习惯的延续。今安顺、贵阳以及长顺等县市,布依族谢氏为数不少。有的布依族村寨达三百余户,亦全部姓谢。这些“蛮”都包括布依族先民在内,虽系歧视性称呼,却代表了布依族的一个发展阶段。

宋初,“诸蕃以龙氏为宗,称西南蕃主。分龙州部落、东山部落、罗波源部落、训州部落、鸡平部落、战洞部落、罗母株部落、石人部落等八部落分

^①见晋·裴渊:《广州记》,转引自《后汉书·马援传》(唐)章怀太子注。又见《隋书·地理志》。